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 报表

- 表一、收支总表
- 表二、收入总表
- 表三、支出总表
-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表十一、项目支出表
- 表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隶属于农业农村局部门，主要职责是：根据文件（塔编〔2019〕30号）塔河县畜牧总站主要职责：

1、根据国家关于畜牧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研究拟定贯彻落实具体的方案和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县畜禽防疫工作及动物制品的管理、畜禽疫病监测和边境畜禽疫病监测工作。

3、加强动物标识及疫病可追溯管理。

4、依法工作。负责全县兽医卫生监督、兽医医政和兽医药政管理工作；负责官方兽医、执业兽医的管理工作，负责动物诊疗机构的管理工作。依法负责有关兽医卫生证照的审批、发放和管理，并对违法案件进行行政复议；负责本辖区内检疫证章标志管理。负责边境畜禽疫病监测。依法负责辖区内动物及其产品的检疫、检验工作。

5、依法负责全县草原监理，协同林业部门保护草原动物和草原防火工作。

6、负责全县畜禽繁育改良工作，选育和引进优良种畜禽，改良当地畜禽品种，淘汰劣质种畜，培育杂交品种或品系。负责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从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兽药、饲料、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质量及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畜禽屠宰环节和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建立食品安全追溯机制；负责行业管理工作，研究制定全县畜牧业发展规划、指导畜牧业生

产；负责畜牧业服务体系建设和行业综合统计工作。

7、负责疫病治疗和技术咨询等工作。扶持和指导全县畜牧专业合作社、协会、中介服务机构和学会等的发展工作。

8、依法对全县的畜禽屠宰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制定我县畜禽定点规划；实施检查指导、发放管理定点畜禽屠宰标志牌；对有关违法违规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负责畜牧兽医建设项目的审查立项申报，监督实施和检查验收工作。

9、管好、用好畜牧业建设生产专项资金和事业经费及支农周转资金，监督审核畜牧系统直属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和预决算，保证国家各项法律法规政策的贯彻落实。

10. 承担自然水域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珍稀濒危水生动物救护、水生动植物病害预警、监测、防治和疫病检疫检疫的行政辅助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检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等有关规定，承担在国家船舶检验机构核定范围内的全县渔业船舶检验。组织开展相关科研和技术推广，承担水生动物技术咨询、培训和指导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8个，分别为站长室、办公室、镇内综合站、边境动物疫情监测站、畜牧繁育站、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动物卫生监督所及屠宰管理所、水产站。

三、单位人员构成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编制总数为22个，其中：行政编制20个，事业编制2个。实有人员19人，其中：在职人员19人，离退

休人员10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1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1人，离退休人数增加0人。

第二部分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2023年 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1.4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农林水支出	333.6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5.05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1.47	本年支出合计	401.46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01.47	支出总计	401.46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合计	401.47	401.47	4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	农业农村局	401.47	401.47	4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004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401.47	401.47	401.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01.46	293.12	108.3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6	18.2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6	18.2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3	3.0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61	225.27	108.34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33.61	225.27	108.34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225.27	225.27	0.00	0.00	0.00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5.99	0.00	45.99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4.95	0.00	34.95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0.40	0.00	0.40	0.00	0.00	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0.10	0.00	10.1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12.90	0.00	12.9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	25.0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01.47	一、本年支出	401.4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1.47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18.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农林水支出	333.61
		（四）住房保障支出	25.05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01.47	支出总计	401.4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01.46	293.12	258.04	35.08	108.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24.5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54	24.54	24.5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4	24.54	24.5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26	18.26	18.2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26	18.26	18.2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23	15.23	15.23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3	3.03	3.03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3.61	225.27	190.19	35.08	108.34
21301	农业农村	333.61	225.27	190.19	35.08	108.34
2130101	行政运行	225.27	225.27	190.19	35.08	0.00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0.00	0.00	0.00	4.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45.99	0.00	0.00	0.00	45.9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4.95	0.00	0.00	0.00	34.95
2130110	执法监管	0.40	0.00	0.00	0.00	0.40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10.10	0.00	0.00	0.00	10.10
2130148	渔业发展	12.90	0.00	0.00	0.00	1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5	25.05	25.0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5	25.05	25.0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05	25.05	25.0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3.11	258.03	35.0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1.85	251.8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9.97	79.97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77.69	77.69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2.28	2.2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0.12	90.12	0.00
3010201	津补贴	85.05	85.05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5.07	5.07	0.00
30103	奖金	13.50	13.50	0.00
3010301	奖金	13.50	13.5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4	24.5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8	15.28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5.23	15.23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5	0.0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3.01	3.0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0.38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38	0.3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5	25.05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08	0.00	35.08
30201	办公费	1.14	0.00	1.14
30204	手续费	0.05	0.00	0.05
30207	邮电费	1.17	0.00	1.17
3020701	邮电费	1.17	0.00	1.17
30211	差旅费	6.82	0.00	6.82
30214	租赁费	0.20	0.00	0.2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6	培训费	2.44	0.00	2.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2.07	0.00	2.07
30228	工会经费	3.25	0.00	3.25
30229	福利费	4.07	0.00	4.07
3022901	福利费	4.07	0.00	4.0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7	0.00	13.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8	6.18	0.00
30302	退休费	6.16	6.16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67	3.6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49	2.49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2	0.02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2	0.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8.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3
30201	办公费	0.02
30205	水费	0.05
3020502	专用水费	0.05
30206	电费	4.87
3020602	专用电费	4.87
30207	邮电费	0.1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1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2.20
30226	劳务费	13.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8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59.81
310	资本性支出	0.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08.34	108.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放流站日常运营管理经费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10.10	1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趸船、渔政船及渔政执法工作 运行经费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2022年兑现行业部门奖补政策 资金—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45.99	45.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动物预防控制运行经费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动物卫生监督所和屠宰管理所 运行经费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渔业船舶检验运行经费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增殖放流站业务运转聘用临时 工人员经费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12.90	1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塔河县支持畜牧业发展扶持政 策补贴资金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13.82	13.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黑财指（农）[2023]81号—黑 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的通知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16.63	16.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2年兑现行业部门奖补政策资金—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43								
项目名称	2022年兑现行业部门奖补政策资金—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45.99							
	其中：财政拨款数	45.99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2022年兑现行业部门奖补政策资金—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地区拨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45.98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畜禽粪污默契	正向	等于	10.00	个	20	
		质量指标	粪污资源化利用	正向	等于	85.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众能力	正向	定性	增加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农户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00	%	10	

动物卫生监督所和屠宰管理所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05								
项目名称	动物卫生监督所和屠宰管理所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0.50							
	其中：财政拨款数	0.5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年度生猪屠宰量约1万头，牛约200头，此项目是对屠宰环节及畜禽产品时行检疫检验以保障全县畜禽及畜禽产品安全，人民群众食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0.5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瘦肉精检测份数	反向	小于等于	260.00	份	10	
			家畜检疫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000.00	头	10	
		质量指标	瘦肉精检测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00	%	10	
			动物检疫合格率	正向	等于	100.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畜产品质量		定性	高中低	/	10	
		生态效益指标	控制病死猪处理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6.00	%	10	

趸船、渔政船及渔政执法工作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14									
项目名称	趸船、渔政船及渔政执法工作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4.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趸船、渔政执法船执法燃油费、维修维护费及卫星电话通讯费；渔政执法车运行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4.0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水域	执法水域	正向	大于等于	173.00	公里	20	
		质量指标	开展边境水域	开展边境水域		定性	逐步稳定	/	10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	全年预算资金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渔业资源	保护渔业资源		定性	增加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00	%	10	

放流站日常运营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15								
项目名称	放流站日常运营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10.10							
	其中：财政拨款数	10.1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孵化鱼卵促进冷水鱼增殖养殖，增殖放流站取暖费及日常运行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10.1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孵化鱼卵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23.00	万尾(粒)	10	
			培育鱼苗	正向	大于等于	12.00	万尾(粒)	10	
			放流鱼苗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00	万尾(粒)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冷水鱼养殖		定性	增加	/	10	
		生态效益指标	丰富渔业资源		定性	逐步稳定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10	

塔河县支持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07								
项目名称	塔河县支持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13.82							
	其中：财政拨款数	13.8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按照《大兴安岭地区行署办公室关于印发大兴安岭地区加快畜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大兴安岭地区支持畜牧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署办规〔2022〕10号)要求,对2022年对全县符合能繁母猪、肉牛改良、畜牧业贷款贴息补贴政策养殖场(户)进行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15.0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政策户数	正向	等于	16.00	户	20	
		质量指标	优质畜产品占比	正向	大于等于	5.00	%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肉食自给率		定性	增加	/	10	
			资金使用重大违法违规		定性	好坏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殖场(户)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10	

渔业船舶检验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13								
项目名称	渔业船舶检验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0.40							
	其中：财政拨款数	0.4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开展内陆船舶检验工作燃油费2000.00元，专用材料费200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0.4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船舶检验数量	反向	小于等于	80.00	艘	10	
		质量指标	船舶检验质量		定性	好坏	/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船舶检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渔民收入	正向	大于等于	8.00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航标用户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5.00	%	10	

增殖放流站业务运转聘用临时工人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16								
项目名称	增殖放流站业务运转聘用临时工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12.90							
	其中：财政拨款数	12.9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增殖放流站业务正常运转，需要聘用鱼苗培育工、更夫、锅炉工及公厕保洁临时工人员共5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12.9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鱼苗培育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6.00	万尾(粒)	10	
			孵化鱼卵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2.00	万尾(粒)	10	
			放流鱼苗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9.00	万尾(粒)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孵化鱼卵成活率	正向	大于等于	65.00	%	10	
			带动冷水鱼养殖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渔业资源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0	
			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10		

黑财指（农）[2023]81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动物防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210000009								
项目名称	黑财指（农）[2023]81号—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的通知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16.63							
	其中：财政拨款数	16.63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开展强制免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20	
		质量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	正向	等于	100.00	%	10	
			免疫质量和免疫	正向	大于等于	70.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	正向	等于	0.00	案件数	10	
			口蹄疫、高致病		定性	逐步稳定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社会服务对象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16.63	万元	20		

动物预防控制运行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

项目编码	232722230403110000006									
项目名称	动物预防控制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									
投入目标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安排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数	4.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开展动物防疫工作有效减少规定动物疫病的发生，防止塔河县发生较大的动物疫情，保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备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反向	小于等于	4.00	万元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20		
			质量指标	依法对重大动物	正向	等于	100.00	%	10	
				免疫质量和免	正向	大于等于	70.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口蹄疫、高致病		定性	逐步稳定	/	10		
			资金使用重大		定性	好坏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养殖场(户)	正向	大于等于	90.00	%	10		

第三部分 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2023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收入总预算401.47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152.92万元，增长61.52%，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比上年增加水产站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总预算401.46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152.92万元，增长61.52%，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比上年增加水产站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收入预算401.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01.47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支出预算401.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3.12万元，占73.01%；项目支出108.34万元，占26.99%。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入预算401.4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1.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01.46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5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26万元，农林水支出333.6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2.92万元，增长61.52%，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比上年增加水产站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1.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3.12万元，项目支出108.34万元。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4.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86万元，增长38.8%，主要原因是：1、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比上年增加水产站人员经费；2、上年职工工资调整，测算缴费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缴费比上年增加。

(二)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5.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2万元，增长11.09%，主要原因是：1、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比上年增加水产站人员经费；2、上年

职工工资调整，测算缴费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缴费比上年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是2022年下半年新增项目。

(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25.2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15万元，增长11.45%，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水产放流站日常运营经费增加。

(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45.9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9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此项目为2023年新增大兴安岭地区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项目(2022年兑现行业部门奖政策资金)。

(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34.9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71万元，增长184.61%，主要原因是：1、2023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增加；2、县级支持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补贴资金增加1项13.82万元。

(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0.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

[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渔业船舶检验运行经费。

(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10.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放流站日常运营管理经费。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12.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增殖放流站业务运转聘用临时工人员经费。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5.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1万元，增长66.56%，主要原因是：1、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比上年增加水产站人员经费；2、上年职工工资调整，测算缴费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缴费比上年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93.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58.03万元，公用经费35.08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79.9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85万元，增长22.8%，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

[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90.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3.68万元，增长59.67%，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13.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2万元，增长154.72%，主要原因是：比上年增加了年终绩效奖。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24.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86万元，增长38.8%，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15.2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3万元，增长87.48%，主要原因是：1、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2、上年职工工资调整，测算缴费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缴费比上年增加。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款）3.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

因是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是2022年下半年新增项目。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8万元，增长100%，比上年增加失业保险。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25.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1万元，增长66.56%，主要原因是：1、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2、上年职工工资调整，测算缴费工资基数增加，相应缴费比上年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1.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7万元，增长6.54%，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定额无变化。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1.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7万元，增长6.36%，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6.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5万元，增长7.06%，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

[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5%，主要原因是实际需要。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2.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5万元，增长29.1%，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燃料费（款）2.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此预算项目实际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系统自动生成专用燃料费（款）。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3.2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74万元，增长29.48%，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4.0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93万元，增长29.62%，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3.87万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享受车补待遇的参公人员数无变化。

（十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6.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万元，增长5.12%，主要原因是上年年中调增工资。

（二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08.34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0.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放流站经费。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0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4.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水产放流站电费。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1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万元，下降90.9%，主要原因是预算系统公式生成。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

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材料费(款)19.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3万元，增长94.42%，主要原因是：1、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2、2023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增加。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专用燃料费(款)2.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渔政执法船运行经费。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13.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增殖放流站业务运转聘用临时工人员经费。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4.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渔政船看护费。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

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增加水产站项目聘用临时工保险。

(十一)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个人农业生产补贴(款)59.8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9.81万元，增长199.05%，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大兴安岭地区畜牧业发展扶持政策兑现项目(2022年兑现行业部门奖政策资金)。

(十二)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0.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未实施，本年延续。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7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系统没有生成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7万元，自动生成的是专用燃料费2.07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7万元，

下降100%，主要原因是2023年系统没有生成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7万元，自动生成的是专用燃料费2.07万元。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3.8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27万元，增长61.14%。主要原因是根据塔编[2021]31号将塔河县畜牧总站和塔河县水产总站两个事业单位整合合并，组建成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水产站人员调入我站，人员经费及日常运行经费均比上年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采购预算总额54.94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50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4.94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固定资产金额180.69万元，其中：房屋720平方米，车辆4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单位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50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7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塔河县畜牧水产服务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涉及预算金额108.3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病虫害控制：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解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疫苗（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

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执法监管（项）：反映用于农业农村法制建设、行政执法、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反映用于海洋牧场、现代渔业装备设施、渔业基础公共设施、渔业绿色循环发展、渔业资源调查养护和国际履约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